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子公司
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核查意见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股份”或“公司”）拟将其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科技”）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担任岭南股份本次分拆上市的独立财务顾问。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决定终止恒润科技分拆上市计划。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安信证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岭南股份终止本次分拆上市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分拆上市事项的基本情况

岭南股份于2020年5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分拆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1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年11月2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处理本次分拆相关事项。

二、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事项的原因

2022年9月19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尹洪卫与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公司与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同日，尹洪卫以及尹志扬、秦国权与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且公司暂时不满足分拆恒润科技上市的条件。

三、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决定终止恒润科技的分拆上市计划。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五、与本次分拆上市终止相关的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终止恒润科技分拆至创业板上市事项公告后的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含分拆上市）。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岭南股份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岭南股份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岭南股份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子公司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